

扩大公办学位供给 取消无谓证明材料 我省 2022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发布

本报讯(记者 李世秀)4 月 12 日,河南省教育厅发布《关于做好 2022 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指导各地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规范化水平,健全公平入学长效机制,助推“双减”政策落地见效。

和去年相比,今年我省明确提出扩大公办学位供给保障,全面清理取消无谓证明材料,严禁采集学生家长职务和收入信息。

扩大公办学位供给。筑牢义务教育的公平底线,增加学位供给是补齐短板的源头之策。《通知》明确,我省今年加大公办义务教育资源供给力度,抓好新建、改扩建公办学校项目建设,并尽快投入使用。就现阶段而言,新建学校要有一个过程,但在短期内可通过灵活方式,增加公办学位的供给。对于公办学校学位不足的,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安排在民办学校就读,确保义务教育学位主要由公办学校提供或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供。

全面实行划片就近入学。《通知》明确,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要完善义务教育阶段常住人口学龄儿童摸底调查制度,加强生源分

布情况分析,按照“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的目标要求,从实际出发,根据县域内适龄儿童少年人数、学校布局、学位数量、交通状况等因素,科学合理划定每所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片区范围。教育资源相对均衡的地方,鼓励逐步实行单校划片;教育资源不够均衡的地方,积极稳妥推进多校划片,并将热点学校分散划入相应片区,推进片区间优质教育资源大体均衡,确保 2022 年招生工作全面实行划片就近入学。

全面取消无谓证明材料。在规范报名信息采集方面,《通知》要求,各地要统一使用河南省义务教育招生服务平台,开展学生信息采集和招生计划、招生范围、录取信息发布等工作,全面实行阳光招生、规范招生。要健全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登记制度,按照材料非必要不提供、信息非必要不采集原则,提前明确、广泛宣传报名登记所需材料、报名时间和办理方式。要加快推进市、县(区)区域内户籍、房产、社保等入学相关信息共享,实现网上报名、材料审核和录取,切实为群众办事提供便利。

现实生活中,上学报名除了必要的证明,一些学校还要求提

供诸多与入学无关紧要的材料,给家长增加了“跑材料”的无谓负担。更有甚者,要求家长提供工作单位 and 职务、学历收入、家庭住房面积情况等“奇葩”材料,侵犯了个人隐私,更可能引发对学生的“区别对待”,加深教育焦虑。《通知》在这方面也作出明确规定,全面清理取消学前教育经历、计划生育证明、超过正常入学年龄证明等无谓证明材料;预防接种证明不作为入学报名前置条件,可在开学后及时要求学生提供。应当采集学生基本信息、家庭住址及家长姓名、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严禁采集学生家长职务和收入信息。

民办学校报名超计划,实行电脑随机录取。今年我省发布的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继续提出严格落实免试入学规定。《通知》要求,各地要严格落实中央关于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和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同步招生的规定,坚持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优先满足学校所在县(市、区)学生入学需求,所在县(市、区)招不满且审批机关为市地级及以上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的,经市地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后,可以在审批机关管辖区域

内适当跨县(区)招生,不得跨设区的市招生;对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实行电脑随机录取。

加快推进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通知》明确,要保障随迁子女入学,推进“两为主、两纳入、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加快推进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或以政府购买民办学校学位方式入学就读。各地要严格落实《居住证暂行条例》关于在流入地居住半年以上和有合法稳定就业、住所等规定要求,完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全面清理取消不合规的随迁子女入学证明材料及其时限要求,不得要求提供户籍地无人监护等无谓证明材料。

严格落实“人籍一致,籍随人走”。《通知》要求,要按照教育部《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河南省义务教育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及时做好小学新生注册和初、高中新生学籍接续工作。要严格落实学生“人籍一致,籍随人走”要求,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和小学毕业生未被录取等现象,严禁为违规跨区域招收的学生和违规转学学生办理学籍转接。

市实验小学登上《新闻联播》

本报讯(记者 李世秀)4 月 11 日,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新闻联播》“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伟大变革”栏目播出《基础教育为民族复兴筑牢稳固根基》。报道采用了我市“双减”工作画面,市实验小学美丽的校园、多彩的活动一一展现。

报道指出,2021 年 7 月,“双减”政策落地实施,进一步助推基础教育向育人本质回归。课外负担和作业负担得到有效缓解,各地中小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书面作业

的学生由“双减”前的 46%提高到 90%以上。

市实验小学坚持“融慧教育”新主张,全面落实“双减”政策。切实减轻学生的课业负担,把更多的时间还给学生,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全员发展、和谐发展。老师在确保每节课练习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的基础上,把讲授的时间压缩到极限,给学生留出更多练习、实践、分享、交流的机会。真正地把课堂主动权还给孩子,把课后时间还给孩子去阅读、运动和开

我市 2 名校长入选省第七批中小学名校长

本报讯(记者 李世秀)日前,河南省教育厅印发通知,经综合考核合格,确定了河南省第七批中小学名校长。我市有 2 名校长入选,分别为清丰县明月湖小学校长周军峰和南乐县城关镇西街关小学校长李胜强。

据了解,省教育厅于 2020 年启动了中小学名校长培育工程第七批培育工作,通过市县遴选推荐、专家评审、集中理论研修、名校跟岗学

习、课题研究与答辩、办学思想凝练与校长论坛等多种形式,对第七批名校长培养人选进行了为期 2 年的重点培养。

省教育厅对河南省中小学名校长实行动态管理,3 年为一个周期。名校长培育工程执行办公室将组织专家,对授予名校长荣誉称号的校园长的思想品德、领导能力、管理业绩、科研成果、示范引领、社会影响等进行跟踪考评,对考评不合格者或有违

法违纪等行为的,取消其河南省中小学名校长称号。

省教育厅要求,各地各学校要以名校长培育工程的实施为契机,积极构建区域内的名优校长培养体系,为教育干部培训工作提供必要的政策和经费支持,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要充分发挥名校长的辐射引领作用,带动和促进中小学校长队伍专业化建设,努力为我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

我市 5 所学校入选全省示范校和创建单位

本报讯(记者 李世秀 通讯员 林文)4 月 12 日,河南省教育厅发布《关于公布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省级示范校评审结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公布 33 所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省级示范校名单和 84 所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省级示范校创建单位名单。我市共有 5 所学校入选,其中市油田第一中学入选省级示范校;市第一高级中学、市油田三高、华龙区高级中学、南乐县第一高级中学入选创建单位。

《通知》强调,各地要将示范校建设工作作为深化普

通高中课程改革、推动普通高中育人方式变革和全面提高育人质量的重要途径,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优化示范校建设工作规划和工作方案,并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强化过程管理和工作考核,确保示范校建设工作和各项改革任务有序推进。

各示范校创建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理解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要读懂悟透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的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研究改进示范校建设工作规划和工作方案,

确保示范校创建工作有序推进。要积极探索适合本校、可落地的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的路径,在课程建设、教学改革、考试评价等关键领域进行探索,不断提高教育教研能力,切实提高学校新课程新教材实施质量和育人水平。省教育厅将于一年后对创建单位进行复评,复评通过的将授予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省级示范校称号。同时,省教育厅将对创建工作不合格的进行淘汰;对于工作开展较好的学校及时增补。

县区动态

开发区:组织开展中小学优质课观摩活动

本报讯 为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提升教研教学水平,4 月 12 日上午,开发区教育局教研室利用企业微信组织开展了中小学优质课网络观摩活动。全区 8 个中心校、2 所区属小学近 400 位教师利用多媒体或手机观摩了本次活动。

2021 年度区优质课一等奖获得者中的 2 位优秀

教师:王助镇王助小学的吉静雪和王助镇崔寨小学的卓晓阳,带来的课题分别是二年级下册《大象的耳朵》和三年级上册《海滨小城》。2 位教师紧扣语文学习要素精心设计课堂教学环节,课堂上与学生积极互动,以学生为主体展开学习活动。学生们专心听讲,认真思考,开动脑筋,积极回答

问题,取得了良好的课堂教学效果。

本次观摩活动影响面广、参与度高,不仅起到了带动引领作用,同时为该区广大教师创造一个交流的机会,提供一个展示和自我提升的平台。观课教师热情高涨,边听边思,先后发表评论 140 余条。

(武益红)

范县教育局:转作风提高标准 强能力务求实效

本报讯 日前,记者从范县教育局了解到,今年年初以来,该局纵深推进“作风能力建设年”活动,通过召开专题会议、座谈会,建立完善制度,严格绩效考核,助力教育事业蓬勃发展。

范县教育局党组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对开展“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的重要意义

再认识、再强化,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布置推进作风能力建设举措;召开校长座谈会 3 次,探讨“双减”背景下强能力转作风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经验和体会。压紧压实责任,落细落实措施,全力以赴实现教育高质量发展,打赢疫情防控战;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带头作用,以上率下,

严格考核机制,实行能力作风建设末尾淘汰制,推动能力作风建设走深、走实;坚持问题导向,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问题查摆和整改落实贯穿能力作风全过程,查摆影响教育发展的问题 30 余个,结合教育实际全部整改到位。

(王正中)

清丰县:开展校外培训机构常规巡查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大校外培训机构监管治理工作力度,全面清理整治校外违规培训乱象,有效减轻学生校外培训学业压力和家庭经济负担,4 月 9 日,清丰县教育局校外教育培训监管股、网格学校组成联合督导组,对部分校外培训机构

进行常规巡查。

督导组检查发现部分校外培训机构仍然存在学科培训、疫情防控措施不完善等问题,督导组第一时间责令有关培训机构立即关停并关全面整改。下一步,清丰县教育局将加大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力度,建立职

能部门协作机制,强化节假日、寒暑假常态巡查,并按照“谁的学生谁负责、谁的学生追责谁”原则,执行生源责任制,严肃追究违规参与校外培训学生所在学校责任,确保全县“双减”工作治理成效。

(本通)

十一部门印发 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

近日,全国妇联、教育部等 11 个部门印发《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21—2025 年)》,把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促进儿童健康成长确立为今后一个时期家庭教育发展的根本目标,推动“十四五”时期家庭教育高质量发展。

规划明确,到 2025 年,家庭教育立德树人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各类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阵地数量明显增加,稳定规范专业的指导服务队伍

基本建立,公共服务资源供给更加充分,覆盖城乡、公平优质、均衡发展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的机制更加健全,家庭教育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中发挥重要的基础性作用。

规划指出,完善家庭教育政策措施。推动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城乡社区公共服务、公共文化服务、健康教育服务、儿童友好城市(社区)建设等。探索设立家庭教育指导机构。推动县级以

上人民政府因地制宜设立家庭教育指导机构,及时向有需求的家庭提供服务,形成有地方特色、有群体适应性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模式。

在巩固发展学校家庭教育指导方面,规划指出,推动中小学、幼儿园普遍建立家长学校,每学期至少组织 2 次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活动,做到有制度、有计划、有师资、有活动、有评估。在规范强化社区家庭教育指导方面,依托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文明实践所站、妇女儿童之家等普遍建

立家长学校,每年至少组织 4 次普惠性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活动。在完善 3 岁以下婴幼儿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制方面,规划指出,推动妇幼保健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婴幼儿早期发展服务。

规划明确,因地制宜探索完善协同育人工作协调机制,加强统筹规划和资源整合,形成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合力。充分发挥家庭教育实验区、创新实践基地作用,探索家校社协同育人有效机制和模式,及时总结推广鲜活经验和做法。(据新华社)



主编:李世秀 15839399251
编辑:徐玉慧 崔慧霞 王 蓉 黄国娟
外联:陈建 刘莉 付贵君
电子信箱:pyrbxdjy@163.com